

# 中国石油大学(华东)东营科学技术研究院文件

东科院发〔2025〕2号

---

## 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

### 第一章 总则

**第一条** 为规范领导班子决策行为，防范决策风险，根据学校《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实施办法》及东营科学技术研究院实际，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二条** 决策原则：

- （一）坚持民主集中制，依法依规决策；
- （二）重大事项须经东营科学技术研究院班子会议集体决策；
- （三）坚持科学论证、风险防控和结果公开。

### 第二章 决策范围

**第三条** 重大决策事项包括：

- (一) 东营科学技术研究院发展规划、人才引进计划；
- (二) 年度财务预算草案及调整方案；
- (三) 涉及教职工岗位聘任、考核分配等切身利益的制度；
- (四) 与企业共建合作研究机构的引入
- (五) 对合作企业目标任务考核结果的运用；
- (六) 意识形态管理、安全稳定预案及突发事件处置；
- (七) 重要资产处置（5 万元及以上）。

**第四条 重要人事任免事项包括：**

- (一) 院属机构正副职提名推荐；
- (二) 后备干部人选推荐；
- (三) 师德失范行为的处理意见；
- (四) 校级及以上荣誉称号（非科技人才类）推荐人选。

**第五条 重大项目安排事项包括：**

- (一) 5 万元（含）以上设备采购项目；
- (二) 校地合作项目单项经费 50 万元（含）以上项目；
- (三) 10 万元（含）以上新建、维修、改造项目。

**第六条 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包括：**

- (一) 预算外支出 5 万元（含）以上；
- (二) 预算内 10 万元（含）以上额度调整；
- (三) 专项经费分配方案。

### 第三章 决策机制和程序

第七条 决策机构为东营科学技术研究院班子会议。

第八条 决策程序：

- (一) 前置论证：专业事项需经专家评估（如设备技术参数）；
- (二) 征求意见：涉及教职工利益事项公示 $\geq 3$ 个工作日；
- (三) 会议决策：
  1. 出席人数 $\geq$ 应到会人数  $2/3$ ；
  2. 表决通过需 $>1/2$  同意；
  3. 会议记录详实存档（含反对意见）。

### 第四章 决策保障机制

第九条 执行报告制度：班子成员在民主生活会、组织生活会说明决策履职情况。

第十条 强化监督机制：非涉密决策结果公示 $\geq 3$ 个工作日。

第十一条 责任追究情形：

- (一) 未履行集体决策程序（紧急情况除外）；
- (二) 擅自变更集体决定；
- (三) 未及时纠正决策失误导致重大损失。

### 第五章 附则

**第十二条**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《关于执行三重一大制度的议事规则》（东科院发〔2017〕1号）同时废止。

**第十四条** 本办法由东营科学技术研究院负责解释。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

**主题词：**三重一大 决策制度 办法

---

东营科学技术研究院

2025年4月25日印发

---